

致：学校所属地区的区域教育服务处【经办人：高级学校发展主任()】

* 请删去不适用者

请在适当的方格内加上「✓」号

**资助特殊学校
申领「辅助人员现金津贴」表格
(_____学年)**

请在填写前，详细阅读刊载于附页的个人资料收集声明。

学校名称：_____

学校代码：_____

本校欲暂时冻结核准编制内的*教师助理 / 厨师 / 特级司机 / 看守员职位，以申领辅助人员现金津贴：

甲部：申领辅助人员现金津贴

教师助理现金津贴：

申领教师助理现金津贴的空缺职位数目 (a)	新 / 修订 #	空缺职位冻结期 (不得少于 30 天)			教师助理 空缺职位		教师助理 现金津贴 金额 ⁴ (元) (e) = (a)x[(b)x(c)+(d)]
		由 日/月/年	至 日/月/年	合资格 月数 ¹ (b)	月薪 ² (元) (c)	强积金 供款津贴 ³ (元) (d)	
	*新 / 修订						

新：新申领教师助理现金津贴

修订：修订在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提出的申领（夹附副本）

厨师现金津贴：

申领厨师现金津贴的空缺职位数目 (a)	新 / 修订 #	空缺职位冻结期 (不得少于 30 天)			厨师 空缺职位		厨师 现金津贴 金额 ⁴ (元) (e) = (a)x[(b)x(c)+(d)]
		由 日/月/年	至 日/月/年	合资格 月数 ¹ (b)	月薪 ² (元) (c)	强积金 供款津贴 ³ (元) (d)	
	*新 / 修订						

新：新申领厨师现金津贴

修订：修订在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提出的申领（夹附副本）

校巴司机现金津贴：

申领校巴司机现金津贴的空缺职位数目 (a)	新 / 修订 #	空缺职位冻结期 (不得少于 30 天)			特级司机 空缺职位		校巴司机 现金津贴 金额 ⁴ (元) (e) = (a)x[(b)x(c)+(d)]
		由 日/月/年	至 日/月/年	合资格 月数 ¹ (b)	月薪 ² (元) (c)	强积金 供款津贴 ³ (元) (d)	
	*新 / 修订						

新：新申领校巴司机现金津贴

修订：修订在____年____月____日提出的申领（夹附副本）

看守员现金津贴：

申领看守员现金津贴的空缺职位数目 (a)	新 / 修订 #	空缺职位冻结期 (不得少于 30 天)			看守员 空缺职位		看守员 现金津贴 金额 ⁴ (元) (e) = (a)x[(b)x(c)+(d)]
		由 日/月/年	至 日/月/年	合资格 月数 ¹ (b)	月薪 ² (元) (c)	强积金 供款津贴 ³ (元) (d)	
	*新 / 修订						

新：新申领看守员现金津贴

修订：修订在____年____月____日提出的申领（夹附副本）

注：

1. 计算由起始日直至完结日（首尾两天包括在内）的合资格申领辅助人员现金津贴月数，包含以下3个元素：

- (i) 合资格日数在起始月份的历日总数中所占的比例（如适用）；
- (ii) 完整的历月数（如适用）；以及
- (iii) 合资格日数在完结月份历日总数中所占的比例（如适用）。

例如：

假设合资格申领辅助人员现金津贴的时期是由2月5日至5月26日，计算合资格月数的方法如下：

- (i) 起始月份的合资格日数为24日（2月5日至2月28日）除以28日（2月份的历日总数）= 0.857个月；
- (ii) 由3月至4月有两个完整的历月数；
- (iii) 完结月份的合资格日数为26日（5月1日至26）除以31日（5月份的历日总数）= 0.839个月。

因此，合资格申领月数应为上述3个元素的总和（计算至3个小数位），即 $0.857 + 2 + 0.839 = 3.696$ （个月）。

2. 请填写相关职位的中点薪金金额。相关辅助人员的中点薪金已载列于教育局通告第5/2021号，表列如下：

职位	中点薪金
教师助理	第一标准薪级表第4点
厨师	总薪级表第7点
特级司机	总薪级表第9点
看守员	第一标准薪级表第8点

有关各项辅助人员现金津贴的用途及行政安排，请参阅教育局通告第5/2021号。

3. 如合资格申领期达60天或以上，强积金计划雇主供款（月薪的5%，并以现行强积金规例所订的最高金额为上限）将会包括在内，金额以四舍五入计算至2个小数位。如换取现金津贴的辅助人员职位空缺冻结期少于60天，而须向强积金供款，请提供证明资料。
4. 每次金额的计算均以四舍五入至2个小数位。

乙部：认证

本人证实—

- (i) 本校的法团校董会及大多数*教师助理 / 厨师 / 校巴司机 / 看守员已同意于上述学年期间冻结上述职位；
- (ii) 冻结甲部所载的*教师助理 / 厨师 / 特级司机 / 看守员的职位并申领辅助人员现金津贴，是因为该（等）核准编制的职位在上述期间有空缺及此项申领符合津贴所列明的申领条件；
- (iii) 申领辅助人员现金津贴的冻结职位于上述期间并无超逾本校的该（等）核准编制（教育局批函档号：_____ *教师助理：_____；厨师：_____；特级司机：_____；看守员：_____）。本校有上述辅助人员职位的空缺（*教师助理：_____；厨师：_____；特级司机：_____；看守员：_____），在冻结有关人员职位时，空缺的数目会被抵销；
- (iv) 本校没有就上述甲部的职位空缺向政府申领其他津贴；以及
- (v) 本人明白上述辅助人员现金津贴的安排，让学校在人事聘任上更富弹性，以配合学校的运作和学生的需要。

本人确认本表格所载的资料均正确无误。

本校会把任何多收取的津贴退还教育局。



校监签署：_____

校监姓名：_____

日期：_____

联络人：_____

电话号码：_____

只供教育局填写

致：教育局经常津贴组 [经办人：一级会计主任]

本人核证学校在甲部申领的津贴金额无误及应予支付。

签署： _____

姓名： _____

职位： 高级学校发展主任 ()

日期： _____

**资助特殊学校
申领「辅助人员现金津贴」表格
个人资料收集声明**

收集个人资料的目的

1. 你在本表格提供的个人资料，会供教育局用于以下一项或多项用途：
 - (a) 处理、核实及查证现金津贴申领表格；
 - (b) 就上文(a)项所述表格的处理、核实及查证，将个人资料与政府相关政策局 / 部门资料库进行核对；
 - (c) 将个人资料与教育局资料库进行核对，以核实 / 更新教育局的记录；
 - (d) 培训及发展，包括发出计划 / 活动邀请、处理发还课程费用申请、评审提名、奖项和奖学金，以及监察达标进度；
 - (e) 处理及审核拨款 / 补助 / 津贴申请、发放拨款 / 补助 / 津贴，以及审计；
 - (f) 编制统计资料、研究及政府刊物；以及
 - (g) 执行规则及规例[包括《教育条例》(香港法例第279章)及其附属法例(例如《教育规例》、《补助学校公积金规则》、《津贴学校公积金规则》)和《资助则例》]。

2. 你必须按本表格的要求及于本局处理本表格的过程中提供个人资料。假如你没有提供该等个人资料，本局可能无法办理或继续处理表格。

可获转移资料者

3. 你提供的个人资料会供教育局人员取阅。除此之外，本局亦可能会向下列各方或在下述情况转移或披露该等个人资料：
- (a) 政府其他政策局及部门，以用于上文第1段所述的用途；
 - (b) 与本表格相关的学校，以用于上文第1段所述的用途；
 - (c) 你曾就披露个人资料给予订明同意；以及
 - (d) 根据适用于香港的法例或法庭命令授权或规定披露个人资料。

查阅个人资料

4. 你有权要求查阅及更正教育局所持有关于你的个人资料。如需查阅或更正个人资料，请以书面向以下人士提出：

九龙九龙塘沙福道19号
教育局九龙塘教育服务中心西座W229室
教育局特殊教育支援第一组
督学（特殊教育支援1）2

或 电邮至 ises12@edb.gov.hk。